

#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 七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 鉴于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会议于2020年6月12日在北京市石景山区首钢陶楼二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4. 会议由赵民革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并签署资产置换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民革、刘建辉、邱银富回避表决，由其余有表决权的董事进行表决。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已事先征得公司独

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3日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并签署资产置换协议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